张家港市平安医院创建领导小组

张平医创办〔2022〕1号

关于授予市第一人民医院等28家医院2021年度“平安医院”称号的通知

各医院:

根据《2021年度张家港市“平安医院”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张卫健医〔2021〕11号）要求，结合《张家港市“平安医院”创建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张卫健医〔2019〕23号）有关规定，我委全面推进“平安医院”创建活动，2021年底针对全市10家公立医院及30家民营医院进行了考核，抽取20家医院现场验收，经研究，决定授予市第一人民医院等28家医院“平安医院”称号(名单见附件)。

希望被授予“平安医院”的单位要珍惜荣誉，再接再厉，扎实工作，不断巩固创建成果，为推进“平安张家港”建设贡献新的力量。

附件：2021年度“平安医院”名单

张家港市平安医院创建领导小组
办公室（代章）
2022年3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1年度“平安医院”名单

市第一人民医院

市中医医院

市第二人民医院

市第三人民医院

市第四人民医院

市第五人民医院

市第六人民医院

凤凰镇人民医院

南丰镇人民医院

大新镇人民医院

澳洋医院

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

健华医院

鹿苑医院

合兴医院

港城康复医院

香山医院

澳洋顺康医院

乘航医院

东莱医院

晨阳医院

西张医院

妙桥医院

澳洋医院三兴分院

常阴沙医院

兆丰医院

沙洲医院

康丽医院

张家港市平安医院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2日印发

共印3份